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了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表决后,一致同意选举罗晓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罗晓瑜女士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 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 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6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罗晓瑜女士: 198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 2006年7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文员、人事专员、人事主管; 2019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 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 行政综合部部长助理。

截至公告日,罗晓瑜女士通过云浮市百家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并能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